



# SINO-ENTERTAINMENT TECHNOLOGY HOLDINGS LIMITED

## 新娛科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933)

本代表委任表格有關股份數目 <sup>(附註1)</sup>

### 將於2023年8月29日(星期二)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 代表委任表格

本人/吾等 <sup>(附註2)</sup>

地址為

為新娛科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 股股份之登記持有人

茲委任大會主席 <sup>(附註3)</sup> 或

地址為

為本人/吾等之代表，代表本人/吾等出席本公司2023年8月29日(星期二)下午四時正假座香港德輔道中130-132號大生銀行大廈703室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及其任何續會)，並於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上代表本人/吾等及以本人/吾等的名義依照下列指示投票。

請於適當方格填上別號(「✓」)，以顯示閣下就表決之投票意願 <sup>(附註4)</sup>。

|    | 普通決議案  | 贊成 | 反對 |
|----|--|----|----|
| 1. | 批准、確認及追認於有關期間收購BUSD(更多詳情在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8月14日之通函(「該通函」)中詳述)。 |    |    |
| 2. | 批准、確認及追認於有關期間收購USDC/AUSDC(更多詳情在該通函中詳述)。                  |    |    |
| 3. | 批准、確認及追認於有關期間出售BUSD(更多詳情在該通函中詳述)。                        |    |    |
| 4. | 批准、確認及追認於有關期間出售USDC/AUSDC(更多詳情在該通函中詳述)。                  |    |    |

日期：2023年

簽署 <sup>(附註5)</sup>

附註：

- 請填上與本代表委任表格有關的股份數目。倘未有填上數目，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與所有以閣下名義登記的本公司股份有關。倘委任超過一名代表，則須指明各獲委任代表相關股份數目。
- 請用正楷填上全名及地址。
- 如擬委派大會主席以外的其他人士為代表，請將「大會主席或」字樣刪去，並在空欄內填上閣下擬委派代表的姓名及地址。任何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本公司股東，均有權委任超過一名代表代其出席及於表決時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股東。每名親身或委任代表出席的股東均可就其持有每股股份享有一票。
- 重要事項：**閣下如欲投票贊成決議案，請在「贊成」欄內填上別號(「✓」)。閣下如欲投票反對決議案，請在「反對」欄內填上別號(「✓」)。如未有任何指示，則閣下的代表有權自行酌情投票或放棄投票。受委代表亦可就大會通告所載以外而正式於大會上提呈的任何決議案自行酌情投票或放棄投票。
- 代表委任文件須由閣下或閣下正式書面授權人親自簽署。倘委任人為公司，則必須蓋上公司印鑑，或經由高級職員、授權人或其他正式獲授權人士簽署。本代表委任表格的每項更改，均須由簽署人簡簽示可。
- 如為任何股份之聯名持有人，則排名首位者且親身或委派受委代表投票之投票將獲採納，而其他聯名持有人的投票將不予採納，就此而言，排名先後乃按照本公司股東名冊內登記之姓名先後次序而定。
- 本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經簽署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由簽署證明之該等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須不遲於股東特別大會或續會(視情況而定)指定舉行時間前48小時交回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方為有效。
- 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及在會上投票。
- 本代表委任表格所提述時間及日期均為香港時間及日期。

#### 收集個人資料聲明

閣下是自願提供閣下及閣下委任代表的姓名及地址，以用於處理有關閣下就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委任代表的任命及投票指示之要求(「該等用途」)。我們可能就該等用途向為本公司提供行政、電腦及其他服務的代理人、承辦商或第三方服務供應商，以及其他獲法例授權而要求取得有關資料的人士或其他與該等用途有關以及需要接收有關資料之人士提供閣下及閣下委任代表的姓名及地址。閣下及閣下委任代表的姓名及地址將就履行該等用途所需的時間保留。有關存取及/或更正相關個人資料的要求可按照香港法例第486章《個人資料(私隱)條例》提出，而任何有關要求均須以書面郵寄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之上述地址。